

# “工商银行杯”枣庄市首届“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活动候选人事迹简介



侯贺庆(服役时间:1961年—1966年);78岁,中共党员。滕州市界河镇人民政府退休干部。

2005年庆祝抗战胜利60周年之际,他积极建言建立“北沙河惨案”纪念馆,并先后收集图片、实物等证据100多件。建馆之初,侯贺庆积极参与率先捐款,纪念馆建成后,又主动要求去做看管纪念馆的义务工。为当好讲解员,年逾七旬的侯贺庆老人又一次捧起了书本,学习历史知识,侯贺庆的讲解变得独具风格,受到参观群众的好评,累计接待参观群众20余万人。



秦应炼(服役时间:1982年—1986年);55岁,中共党员,现任滕州市南沙河镇北池村党支部书记。

秦应炼积极拓宽村级发展路子,盘活利用旧厂房和建设用地300亩土地成立北池工业园,引入中小企业13家,村集体每年租金收入30万元。坚持把群众利益放到第一位,坚持“发展成果由群众共享”的理念,16条街巷全部硬化、绿化、亮化并实现“户户通”。他先后获得山东省担当作为好书记、枣庄市优秀复员军人、滕州市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并当选第13届滕州市委候补委员。



种法军(服役时间:1989年—2009年);50岁,中共党员,枣庄润琦云母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9年,40岁的种法军脱下戎装,转业离队,开始了创业之路。经过数年的努力,种法军的公司2018年上交利税80多万元,带动80多人就业。2018年被枣庄市政府评为高精尖企业。据了解,公司未来四年产值将过亿元,利润可达到1500万元。



李义洲(服役时间:1992年—2014年);41岁,中共党员,市公安局市中分局刑侦大队直属中队中队长。

转业转岗后,李义洲始终保持军人本色,并将部队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公安工作上传承和发扬,时刻以一名党员干部的标准自警自励,不断加强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的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坚持严谨细致、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工作中秉公执法、任劳任怨,为公安刑事侦查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



蒋斌(服役时间:1984年—1986年);53岁,中共党员,现任职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驾驶员。

蒋斌从事客运驾驶工作以来,二十六年如一日,爱岗敬业,无私奉献,正班、正点、正运率达100%。并练就了一手过硬的本领,月月节油名列前茅,年年完成单车生产任务,曾多次被公司评为先进生产工作者、节油能手、爱车标兵等荣誉称号。2009年获山东省节能竞赛优秀奖。他所驾驶的中通牌大客车,每年节气4000余公斤,为企业节约了大量的运输成本,赢得了干部职工的一致好评。



戴金洪(服役时间:1987年—2005年);50岁,中共党员。现任职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特巡警大队大队长。

戴金洪同志自部队转业至派出所工作后,主动放弃每个周末的休息时间,强化体能训练,亲自教授擒敌格斗、盘查堵截、战术协同等实战技能,把手地传授巡控必备的专业技能。2010年至2012年连续三年受到枣庄市委市政府表彰;2012年被枣庄市公安局记个人三等功;2013年被评为枣庄市第三届道德模范;2014年被评为枣庄十大新闻人物。



殷召宏(服役时间:1991年—2005年);46岁,中共党员,现任滕州市交警大队值勤二中队中队长。

从军人到警察,殷召宏退伍不褪色,练就了过硬的实战本领;从机关到基层,处处作表率,每天坚持第一个到岗,最后离岗,用自己的表率行动为全队民警做出样子;针对机动车和非机动车违章的不同特点,道路的拥堵路段、时段,确定了严管重点,施划了滞留区,采取以点带面的管理方式,使城区交通拥堵现象短时间内得到缓解。2014年5月27日,他荣幸地被授予第六届“全国模范军队转业干部”荣誉称号。



刘书伟(服役时间:1989年—1990年);48岁,中共党员。现任滕州市建筑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书伟退役30年来,恪守退伍不褪色,立足本职奉献社会为军人增光添彩。退役后考取了国家木工技师、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证,2009年晋升为高级政工师。创建枣庄市第一所建筑工程技工学校,单位连续10年被评为“劳动保障先进单位”。2010年1月荣获山东省“企业职工教育培训先进个人”;2016年、2017年、2018年荣获枣庄市“学雷锋先进个人”。



胡志国(服役时间:1999年—2004年);40岁,中共党员。现任滕州市东郭镇邵疃村党支部副书记、滕州市中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志国2004年复员后返乡自主创业,积极率领公司员工参与公益事业,为敬老院的孤寡老人送爱心、捐资助学、修路……数十年来,胡志国累计捐资50万余元,解决下岗工人再就业100多人。虽然退伍多年,但他仍然关注着部队建设,更关注着那些为共和国流血牺牲的烈士遗属和残疾军人;积极为部队官兵办实事、解忧困,所在企业先后优先招聘、安置退役士兵200余人。



田传雨(服役时间:1963年—1973年);中共党员,曾任山东省运河监狱主任科员,2003年退休。

退休后,他积极投身关心下一代事业,从2003年至今,共做报告850余场。生活中,他用伤残救助了100多名困难儿童。2013年,被授予“中华学雷锋标兵”称号;2015年,获枣庄市“模范老人”称号;2017年被省关工委、省文明办评为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十佳“最美五老”。2017年,获山东省“最美老干部志愿者”称号;2019年,获枣庄市关工委“最美五老家庭”称号。



杨位成(服役时间:1978年—1982年);61岁,中国共产党员。现任山亭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常委兼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主任。

杨位成同志在部队服役期间工作表现优秀,多次受到部队表彰。1993年5月被枣庄市授予“五一劳动”奖章称号;1995年6月被评为山东省劳动模范;1996年4月被山亭区评为山亭区劳动模范;2007年被枣庄市授予“十佳”优秀复退复员军人;2007年又被枣庄市委、市政府、市国防动员委员会评为“枣庄市第七届关心国防建设十佳人物。”2010年7月被山东省评为优秀复退军人标兵。



刘猛(服役时间:1993年—2006年);44岁,中共党员。现任枣庄市公安局薛城分局特巡警大队副大队长,转业干部。

转业以来,他把“绿色军营”的好思想、好作风和好传统带进“蓝色警营”。转业13年来,他先后荣获三等功2次,先进个人6次,嘉奖4次,被授予“齐鲁先锋警员”“全市优秀社区民警”“警营之星”等荣誉称号。在2018年—2019年为期一年的援疆工作中,刘猛同志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公安局评为“优秀共产党员”。



李宏运(服役时间:1990年—1992年);47岁,回族。现任职于枣矿集团中心医院办公室。

李宏运坚持春节期间联合枣矿集团中心医院为站前小区居民义诊。并成立穆斯林服务中心,走访困难群众贫困户,国庆、中秋联合街道社区、枣矿集团总医院、穆斯林大学生志愿者为环卫工人“送月饼、送健康”。为高铁途中突发病故的毛里求斯穆斯林,按照阿拉伯国家穆斯林传统处理归真(逝世)事宜,为地区和两国友好和平做出巨大贡献。



张继光(服役时间:1991年—1995年);中共党员,现任枣庄大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运输工区道工班长,负责工区敷设轨道及轨道的整修工作。

张继光始终把敷设轨道安全管理作为己任,先后荣获2010年度“泉兴集团”十佳安全生产品标兵”、2011年枣庄市煤炭工业局“优秀共产党员”、2016年枣庄市煤矿职工第六届技能大赛轨道及道岔铺设项目第二名、2018年枣庄市煤矿职工第二届技能大赛轨道及道岔铺设项目第四名的好成绩。



张开伦(服役时间:1996年—1999年);41岁,中共党员。现为华电国电国际十里泉发电厂燃料质检部职工。1998年张开伦得知在长江抗洪抢险中有一个叫马妻的战士光荣牺牲,其父母把国家发给的抚恤金连同准备给儿子办婚事的钱全部捐给了受灾群众,感动于抗洪烈士和烈士家属的无私奉献,他千里认亲主动替烈士尽孝照顾烈士父母二十年,上演了一出感天动地的至孝故事在山东和陕西架设了一座相隔千里的爱心之桥。



王立平(服役时间:1991年—1996年);43岁,中共党员。就职于枣庄市120急救指挥中心办公室。

见义勇为、扶贫济困是军人的本色。王立平同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2011年在光明大道杨峪风景区附近,王立平不顾生命危险舍身抢救失火车辆上司机,2012年2月,市委召开会议对王立平进行表彰,王立平被枣庄市委市政府和全市治安委员会评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称号。



武连庆(服役时间:1984年—1989年);53岁,中共党员,市红十字会遗体器官捐献宣传志愿者服务队队长。

武连庆始终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离军不离党,永葆军人本色。以义工和志愿者的身份积极参加社会各项公益活动,摇着轮椅拖着重残之躯参加的义工活动累计不下200次。勇敢、坚毅、自强不息和热诚深深感染了身边的人,曾专程去四川宜宾看望因截瘫并发症需要双腿截肢的战友杨秀山等人,现身说法激励他们克服困难,做生活的强者。2015年初创办发起了以器官、遗体捐献为主题的小雨滴爱心公益组织。



刘浩(服役时间:2011年—2016年);27岁,中共党员,现任上海首哲教育枣庄分公司总经理。

2011年刘浩选择了应征入伍,成为了天狼突击队的一名狙击手。随后在纪念抗战胜利70周年大阅兵时,刘浩决定参加阅兵,最终被确定代表特战连参加阅兵。退役后,创立上海首哲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带领40余名战友,深入研究国防教育,先后为枣庄市建设路小学、峄城附小、实验小学等学校进行国防教育公益讲课等活动。当兵五年,先后3次被评为优秀士兵,5次嘉奖,2等功一次。



刘辉(服役时间:1980年—1984年);58岁,中共党员,目前在山东省邮政公司枣庄分公司工作。

刘辉无论是在学校、在农场,还是部队、到地方单位,始终都坚持助人为乐。偶遇急待产孕妇将其送入医院、不顾个人安危抓小偷、自掏腰包为弃婴看病买药,并送到儿童福利院……所为好事数不胜数。于2000年山东省邮政公司评为营销明星;2011年被评为全市邮政系统优秀共产党员;2013年被评为枣庄市邮政系统营销先进个人。



黄孝增(服役时间:2001年—2003年);36岁,现任职枣庄市救护大队、直属二中队副队长。

黄孝增是一名矿山救护一线指挥员,连续多年被评为救护大队先进工作者,并在2014年山东省矿山救援技术比武中获得了个人综合能力二等奖,被授予“山东省2014年矿山救援专业技能能手”称号。并多次带队从事故矿山和预防检查工作,共参加预防检查126次,发现隐患81条;带队进行排放气体、反风演习、启封火灾等安全技术性工作28起,解放巷道12760米,为服务矿井安全生产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孙守义(服役时间:1978年—1983年);56岁,中共党员。峄城区吴林街道大桥居党支部书记。

孙守义1991年任吴林街道大桥居党支部书记。带领全村群众艰苦创业,发展蔬菜生产经营,使一个贫穷落后的村庄走上了强村富民的道路。村集体被市委、市政府命名为“蔬菜生产专业村”,先后获得“全国优秀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山东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市经济百强村”“全市生态文明村”等国家和省市级荣誉。



于芳亮(服役时间:1990年—1992年);47岁,枣庄大运河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

于芳亮自1995年起先后在古郡镇从事过经委出纳、加油站加油、百货批发、装修、茶社、烟酒糖茶批发部等工作,2006年成立枣庄大运河酒水公司至今。2015年在政协会中提出的《引导民营企业进入良性循环的市场管理,增强民企生命力》的提案,被峰城区委、区政府、区政协评为优秀提案;2015年被枣庄市文明办、枣庄市民政局、枣庄市慈善总会评为“枣庄慈善奖”最具爱心捐赠个人称号。



王利吉(服役时间:1983年—1989年);55岁,中共党员。现任兴仁街道办事处兴仁村村党支部书记。

王利吉积极带领全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团结一心,刻苦努力,彻底改变了村大人多脏、乱、差现象,让兴仁村改变了面貌。2018年市委书记李峰同志亲自带领市有关部门领导,到兴仁村检查指导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王利吉2019年被评为高新区劳动模范。



刘祥振(服役时间:1985年—1999年);53岁,中共党员。现任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法警支队政委。

15年的军旅生涯磨练了坚强的意志和不畏艰险的性格,刘祥振先后被授予“优秀共产党员”“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先进个人”,荣立二等功两次,一等功一次,去年又被评为“全国法院司法警察先进个人”。他主持法警工作近十年,法警支队先后有6名同志走上中层岗位。支队先后荣获“全市严打整治斗争先进单位”“优秀党支部”“双十佳单位”和“省院记集体二等功”等荣誉称号。



孙晋勇(服役时间:1980年—1989年);56岁,中共党员。现任职于枣庄市人民检察院、行政装备处处长。

近年来,他团结带领行装处全体干警,紧紧围绕检察中心工作,紧扣“保障有力、干警满意”的工作目标,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三十年来,孙晋勇同志先后8次被荣记个人三等功,2次被荣记个人二等功,1次被高检院评为全国检察机关先进个人,1次被枣庄市委、市政府评为人民满意政法干警。



戴金洪(服役时间:1987年—2005年);50岁,中共党员。现任职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特巡警大队大队长。

戴金洪同志自部队转业至派出所工作后,主动放弃每个周末的休息时间,强化体能训练,亲自教授擒敌格斗、盘查堵截、战术协同等实战技能,把手地传授巡控必备的专业技能。2010年至2012年连续三年受到枣庄市委市政府表彰;2012年被枣庄市公安局记个人三等功;2013年被评为枣庄市第三届道德模范;2014年被评为枣庄十大新闻人物。



游具新(服役时间:1985年—2008年);51岁,中共党员。现任职于枣庄市强制隔离戒毒所身心康复大队大队长。

游具新把所学的戒毒知识运用到戒治工作之中,排查和整改事故隐患10项,帮包难戒治、病重学员20余人,协助办理所外就医3人。在他的努力下,全队难戒治人员教育转化率达到100%。指导戒毒人员参加职业技能教育,获证率达100%。2017年枣庄市五一劳动奖状获得者;2019年被司法部表彰为全国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先进个人。



田传雨(服役时间:1963年—1973年);中共党员,曾任山东省运河监狱主任科员,2003年退休。

退休后,他积极投身关心下一代事业,从2003年至今,共做报告850余场。生活中,他用伤残救助了100多名困难儿童。2013年,被授予“中华学雷锋标兵”称号;2015年,获枣庄市“模范老人”称号;2017年被省关工委、省文明办评为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十佳“最美五老”。2017年,获山东省“最美老干部志愿者”称号;2019年,获枣庄市关工委“最美五老家庭”称号。

冯琦(服役时间:2000年—2002年);37岁,中共党员。2006年4月于枣庄市妇幼保健院急诊科参加工作至今。

工作之余,热心社会公益事业,2012年加入中国蓝天救援队民间志愿者公益团体。2011年—2013年,获得山东蓝天救援队优秀队员奖,枣庄市红十字蓝天救援队优秀队员奖、特殊贡献奖。2013年至今,对水库、水井、河流、湖泊、蓄水池等溺亡打捞遗体,共计60余起。积极组织队伍进行突发事件应急反应培训及自救互救知识培训。



曲建文(服役时间:1963年—1982年);78岁,中共党员,军转干部,2002年在枣庄市房产管理局退休。

曲建文1963年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沈阳军区工兵团服役,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三等功2次,嘉奖8次,被沈阳军区评选为学雷锋积极分子,优秀共产党员。1968年10月进京参加国庆观礼,受到了毛主席、周总理、朱老总等老一辈革命家的亲切接见。转业至地方工作后,先后被市评为“市级劳动模范”,被省评为“青少年的良师益友”和“山东省优秀政治工作者”。

张艳国(服役时间: